

#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程序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07月0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宝杰先生、崔平先生、杨玉姣女士、王超先生、张咏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车晓昕女士、张作华先生、唐继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车晓昕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丰富的财务会计专业从业经验，符合独立董事专业任职要求。

###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全部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从业履历、合规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核查，确认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张作华先生、唐继军先生均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培训证明；两人均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专项培训并将按期取得培训证明。本次提名的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数量均未超过三家，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未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提名的候选人中，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规定。

### 三、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3、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曹阳先生、廖森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樊锦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曹阳先生、廖森林先生、樊锦杰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09日

附件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宝杰先生的简历

陈宝杰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特发集团董事会秘书、职工董事，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特发物业董事长，2018年10月至今任特发服务董事、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宝杰先生通过新余市银坤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15,5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9%。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通过新余市银坤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13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崔平先生的简历

崔平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注册物业管理师。曾任特发物业华为项目管理总监，2010年3月至2016年3月任特发物业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10月任特发物业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特发服务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崔平先生通过新余市银坤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52,4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9%；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玉姣女士的简历

杨玉姣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市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部审计主管；深圳市鹏程电动汽车出租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乘用车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审计经理；现任深圳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任特发服务财务总监，2022年8月至2024年10月任特发服务董事会秘书，2024年12月至今任特发服务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杨玉姣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玉姣女士除在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担任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超先生的简历

王超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IT主管、办公室副主任；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高级信息技术经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智信部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特发服务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超先生除在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担任智信部总经理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咏琪先生的简历

张咏琪，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特发小区管理处主任，现任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城市生活服务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咏琪先生通过新余市银坤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2,71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844%；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张咏琪先生除为股东新余市银坤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独立董事候选人车晓昕女士的简历

车晓昕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车晓昕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作华先生的简历

张作华，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挂职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四庭助理庭长、威宁市通城县人民法院副院长；2004年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23年12月至今任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作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继军先生的简历

唐继军，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长期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南卡罗来纳大学教授，现任深圳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人工智能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唐继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